

证券代码: 300055

证券简称: 万邦达

公告编号: 2021-083

##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同意认购对象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邦达”）于2021年9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同意认购对象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日，王飘扬先生直接和间接共持有公司股份241,540,28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92%，若王飘扬先生按照发行数量上限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王飘扬先生直接持有和拥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合计占公司总股本（发行后）的比例将超过30%。

鉴于王飘扬先生承诺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本次发行的新增股份，在经公司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同意王飘扬先生免于发出收购要约后，上述情形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第六十三条有关可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规定。

综上所述，公司董事会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批准王飘扬先生免于发出收购要约，并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豁免要约收购的最新政策安排或变化相应调整并执行。

本次交易事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关联监事已回避表决。本次交易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联股东将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日